

「鼎革與認同—明遺民述說了怎樣的故事」研習側記

講師：臺灣師大名譽教授林麗月老師

演講時、地：105/1/11（一）、國立蘭陽女中科學大樓一樓多功能教室

撰稿者：蘭陽女中／汪栢年老師

一、遺民的界定

有關「鼎革與認同」的研究，對瞭解中國傳統文化或是當代的生活與思考方式，應該都會有一些幫助或啟發。不知各位對「鼎革」或「遺民」這兩個詞彙是否有些陌生？「鼎」原先是一種炊煮食物的用具，後來用為祭祀的青銅禮器，成為國家政權的象徵，這種意義轉換與上古時代的文化與制度的



的轉變有關。「鼎」成為國之重器，若「鼎」被拿走了，就象徵國家滅亡了。因此，「鼎革」後來就轉換成「改朝換代」的意思。

那麼，「遺民」指的又是什麼？從字面上來看，「遺民」就是前朝遺留下來的人民。林志宏先生的博士論文《民國乃敵國也：政治文化轉型下的清遺民》，這本書是少數研究進入民國以後的清遺民的著作。民國建立了，仍有清朝遺老在心態上、文化上不認同中華民國，就好像明朝滅亡後，明遺民不認同清朝一樣。

為什麼要討論「鼎革」與「認同」呢？歷史老師在講述中國史的時候，常會談到在舊的朝代滅亡後，新的朝代怎麼建立、開國之初會碰到哪些興革事項等。對中國史的教學者與學習者而言，改朝換代是尋常的事。從秦朝的建立大一統王朝到清末，基本上是王朝不斷更迭的歷史。可是，並非每一個改朝換代的歷史都會留下受到後世矚目的遺民課題。歷史學者特別關心宋末元初、元末明初、明末清初士大夫的處境問題，尤其是宋元之際、明清之際士大夫在「異族」統治之下的出處抉擇；1644年，滿清入主中國，漢族士大夫不認為這是尋常的王朝輪替，而是華夏文化的淪亡。清初士大夫常用「天崩地解」、「乾坤翻覆」來形容明清鼎革的劇烈衝擊。身處二十一世紀的我們，對十七世紀中國思想史進行研究時，可能會覺得他們非常「迂」、「固執」、「不合時宜」，但是他們背後代表的是一套文化及思想傳統，也反映當時的一種時代心態。

明清之際，哪些人算是「遺民」？「遺民」與「隱逸」是否相同？美國研究元史的著名漢學家牟復禮（Frederick W. Mote）在1960年發表“Confucian Eremitism in the Yuan Period”，討論元朝建立政權後中原的「隱逸士人」。其次

是他的學生藍德彰 (John D. Langlois)，在 1980 年有一篇論文探討十七世紀中國的士大夫 “Chinese Culturalism and the Yuan Analogy : Seventeenth-century Perspectives”，他認為在元朝從政的漢族士大夫是以一種「文化主義」的立場，以保存中原文化為己任。

在華人學界的研究中，最早致力於明遺民研究的是何冠彪教授，他認為：「遺民的本意是指國亡而遺留下來的人民，至於現在則指易代後不仕新朝的人」，特別凸顯「易代」以及「不仕」這兩個考慮要素。2004 年，王璦玲在〈記憶與敘事：清初劇作家之前期意識與其異代感懷之戲劇轉化〉中提出身處易代之際，凡自覺為遺民者，或自覺對前代應有一種「效忠」之情操者，皆可算是遺民。這樣的分類可以將鼎革之後出生且擁有遺民意識的人算在內。王成勉教授則認為這樣的分類仍不夠周全，容易造成學界認定的混淆。他主張遺民是「在明末或是鼎革之際出生，但拒絕認同新朝的人。而不認同的方法可以有很多原因，也可以很豐富的來表達。」

明清之際的歸莊 (1613-73) 認為「凡懷道抱德不用於世者，皆謂之逸民；而遺民則惟在廢興之際，以為此前朝之所遺也。」「遺民」、「逸民」原本都是與遠離政治的士人，但是透過以上學者的研究，可知清初的「遺民」、「逸民」是意義不同的兩種士人。

二、出處的抉擇

牟復禮提出一個對觀察明清遺民很有啟發性的論點，許多學者受此影響也繼續推衍論述。他認為：前代的士大夫有些是「義務性的隱逸」(compulsory eremitism)，即義務地為前朝守節，不在新朝任官。另一種為「自願的隱逸」

(voluntary eremitism)，蒙元入主中國後，士人認為是否做官是根據自主的判斷，實踐「邦有道則仕，邦無道則卷而懷之」。藍德彰則將十七世紀中國的士大夫分為「種族主義」、「文化主義」兩種立場，例如王夫之為典型的種族主義者，因滿洲人「非我族類」，故不出來做官。文化主義者則站在延續中國文化的立場，願意在「異族」的朝廷服務。

明清之際的士大夫面對天崩地解的時代，他們是基於什麼樣的原因而做了「出」(做官)、「處」(不做官)的抉擇？明清鼎革，有些人選擇「死」—「殉國」，大多數活下來的人則面臨「做官」、「不做官」的問題；有些年輕士人面臨的則是要不要出來參加科舉的問題。

許衡仕元，在清初受到很大的矚目，大部分清初學者都批評他。例如屈大均說：「許衡之仕，於名教大為得罪」，因為許衡原是宋朝的官員，後來竟成為元朝的官員，違背五倫的「君臣之義」，且《春秋》大義重華夏之辨，許衡應該在山林之中談道學，不應在異族的朝廷中談道學。

對明遺民出來做官而加以責難，臺港學者的史觀顯得較為開放，比較不會完全站在「華夷之辨」、「忠君觀念」的立場來探討問題。對迫不得已而出仕異族的明遺民，應給予同情。何冠彪就認為「要求遺民子孫世世代代與異族政權隔離，

更不可能」。從顧炎武、黃宗羲、王夫之、屈大均、呂留良第一代遺民可看出，雖然他們堅守「不仕二主」的君臣之義，但在「遺民不世襲」的情況下，其子孫仍有出仕新朝的可能。王夫之有四個兒子、八個孫子，只有一個人沒有參加科舉；呂留良的兒子也在清朝做官。顧炎武參加反清活動，對同時期的人出仕清朝感到非常不屑，也嚴厲勸誡他的學生、兒子不要出來做官，但是他的外甥徐乾學在清朝官場很活躍。康熙 19 年（1680），顧炎武拒絕進明史館，但為了讓自己的庶母可以寫入史傳，卻肯低聲下氣，向那些為「夷狄」服務的史官哀求表彰為明朝殉國而且遺訓自己毋仕二姓的母親。好像這些遺民到了康熙年間有些「晚節不保」，包括黃宗羲等人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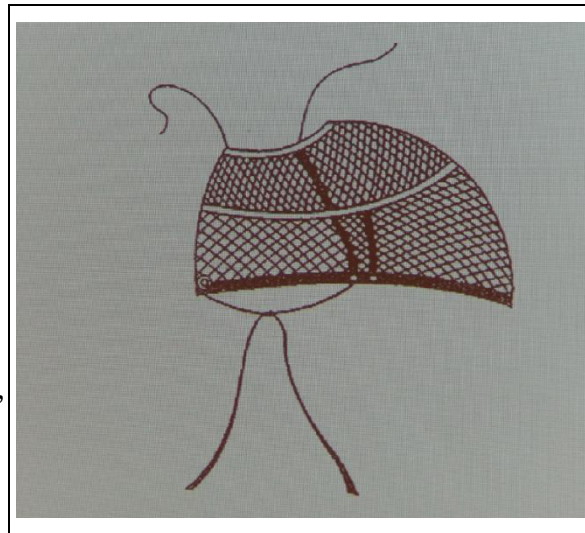
我們若從世變中的個人來觀察，「遺民」其實並不是千人一面的，「遺民」雖是一個士人群體的總稱，但它卻有太多個人的生命史在內。換句話說，「遺民」的出處抉擇，有太多個人因素的考量。

明清之際，有許多人堅持不仕或殉國。但明遺民的不出仕，有著許多不同的原因，未必是因為對明朝效忠。明清之際的遺民陳確（1604-1677）有一篇文章談到出處，他發現當時有些人的「不仕」是受到時代風氣的影響，「人不出，吾亦不出」，或是擔心受人非議，並非是因為對明朝死心塌地效忠。另外，出與處並非一刀兩分，有些人在明朝滅亡的那一年（1644）尚未成年或未出生，到清朝時出來做官，並不能將之視為對明朝不忠。遺民出處的抉擇原因是多面性的，我們必須透過很多的個案，才能完整地了解他們的生命經驗，更貼近對實情的了解。當然，何冠彪在討論出處問題時，發現當時的遺民也很熱烈在討論要不要做官的問題。遺民對出處問題充滿了憂懼：出來做官，會不會有很大的壓力？會不會受到非議？何冠彪認為陳確的〈出處異同論〉中所提到的「必以其道，繼之以死」，可作為評論遺民出處問題的指標。不論是出來做官或是不出來做官，都要全力以赴，不管遇到多大的挫折與挑戰，都要有必死的決心，堅持當時出處的抉擇。

關於出處，還有「盡忠」與「存孝」的問題。被列為貳臣的「江左三大家」龔鼎孳，降清後且擔任高官，每逢人談到自己的抉擇時，總說：「我原欲死，奈小妾不肯何？」很多貳臣在談到自己的處境時，總會說到因為家中有老母必須盡孝，故無法殉國。許多人在明朝亡後，投身科舉才能維持家族聲望於不墜。孝與忠，是很多人出處兩難抉擇中必須考量的問題。從家庭史或家族史的角度來看，過去的研究對遺民的心境與實際遭遇較為忽略，是我們未來研究遺民問題時必須多加著力之處。

三、網巾的故事

我過去幾年注意到明代衣冠與遺民認同的問題，發表過兩篇相關論文：〈故國衣冠：鼎革易服與明清之際的遺民心態〉、〈萬髮俱齊：網巾與明代社會文化的幾個面向〉。網巾是明太祖建立的冠服制度中最具朝代象徵的巾服之一。不同於帽子、頭巾，網巾是成年男子穿戴的網罩，通常用黑色絲繩或馬尾、鬃絲等編織而成，束在頭髮上，使頭髮不致散亂。戴上網巾後，再戴上帽子才能外出。戴網巾不分貴賤，具有普遍性及明王朝的特徵。清初厲行薙髮與改服的政令，頭頂有一圈要剃掉，就不需要再戴網巾。明遺民選擇不薙髮，接下來就選擇保留大明衣冠。大明衣冠成為十七、八世紀政治認同與文化認同的符號，網巾就在此時成為具有深厚文化認同的物件。



網巾後來傳到朝鮮，後來到了乾隆時期，李氏朝鮮遣使者來到中國，他們還戴著網巾，因為他們還保有「大明衣冠」。清朝的漢人看到這些朝鮮使者覺得他們很奇怪，為什麼他們穿著戲臺上的衣服；朝鮮使節也在他們的筆記中感歎，代表大明文化的衣冠文物只能在戲臺上看到。（直到現在，我們在韓劇的古裝戲中還能看到朝鮮人戴網巾的裝扮。）

在遺民故事中，還能看到網巾的元素用很隱諱的方式留存。許多明遺民在死前，會特別交代子孫要用明朝的衣冠入殮，特別包括網巾。十七世紀的明遺民錢澄之，在幫他的兒子舉行冠禮時，就用到網巾。其背後最深層的意義，是精神情感上對明朝的認同。

清初，在對南明「餘孽」的搜捕時，就可以看到網巾成為搜捕這些反清份子的證物。福建的明遺民李世熊（1602-1686）寫了一篇〈畫網巾先生傳〉，描寫順治2年時，「恬死藏名、憫默沉苦」的畫網巾先生。他的名字、鄉里皆不可考，他在被清兵逮捕後，網巾就被扯了下來，但他卻叫兩個僕人在他的額頭上畫網巾。清軍將領看到他的怪模樣，問他姓名，他就說「畫網巾先生」，最後被殺。李世熊透過「畫網巾先生」，表達了一種不投降的態度與對明朝的認同，此故事在明遺民間傳抄，增添了許多傳奇的色彩。

四、餘音

顧炎武在《日知錄》中說「有亡國，有亡天下」，「國」只是狹義的王朝，明朝雖然滅亡了，但是天下（文化）並未滅亡；黃宗羲在《明夷待訪錄》中有一句話「天下為主，君為客」；唐甄在《潛書》中說「自秦以來，凡為帝王者皆賊也」。明清之際的士大夫在反省君臣之間的關係，君主的角色、責任必須被檢討。十七

世紀的經世思想興起，學者發現明朝施政的缺失，找出明朝以前理想的政治制度及其變化。從宏觀的角度，我們應該從遺民的故事看出時代的意義。另外一個課題，就是遺民與貳臣的關係。過去，我們都刻意推崇遺民的氣節，但是，在遺民的生活圈裡與另外一群人「貳臣」的關係是很密切的。「貳臣」對出仕元朝的漢人士大夫充滿了同情，認為這些出仕者讓中原文化不致中斷。雖然，「貳臣」的抉擇關鍵究竟是藍德彰指出的「事前的信念」還是「事後的合理化」，還有很大的討論空間，但「貳臣」的心中對明朝保有回憶與感情同樣值得注意，可稱之為「蔽隱的遺民情結」，康熙以後，「貳臣」持續將此情結隱藏在自己的作品之中，例如吳偉業的詩裡就有很多痛慚和悔恨。這些都是我們探究易代與認同問題時值得深入瞭解的面向。